

ICS 59.060.10
W 21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8267—2013
代替 GB 18267—2000

山 羊 绒

Cashmere

2013-07-19 发布

2014-05-09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产品分类	3
5 山羊原绒	3
6 洗净山羊绒	7
7 分梳山羊绒	13
8 检验规则、包装、标志、储存、运输和复验	17

前 言

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 18267—2000《山羊绒》。

本标准与 GB 18267—2000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杂质、含杂率定义(见 3.9、3.14)；
- 修改了山羊原绒型号等级技术条件(见表 2,2000 年版表 2)；
- 删除了山羊原绒含绒率试验(2000 年版 6.3.7)；
- 删除了原第三篇中有关“过轮绒”的技术条件和试验方法(2000 年版第 9 章、第 10 章)；
- 修改了洗净绒净绒率分档指标(见表 4,2000 年版表 6)；
- 增加了分梳山羊绒长度变异系数指标及其计算方法(见 7.1、表 6、6.2.3.5.7)；
- 修改了分梳山羊绒断裂强度指标(见表 6),将其试验方法由单纤维法改为束纤维法(见 7.2.3.5,2000 年版 8.3.6)；
- 增加了复验规定(见 8.6)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纤维检验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纤维检验局、农业部、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、中国畜产品流通协会、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公司、内蒙古鹿王羊绒有限公司、北京雪莲羊绒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市东方叶杨纺织有限公司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内蒙古自治区纤维检验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杜树莹、王璇玲、田文亮、秦言华、梁慧莲、杨桂芬、严兰珍、郑文新、施芳、沈占东。

本标准于 2000 年第一次发布,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

山 羊 绒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山羊绒(包括山羊原绒、洗净山羊绒和分梳山羊绒)的分类分等方法、技术指标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检验证书、包装、标志、储存、运输、复验的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山羊绒生产、交易、加工、质量监督和进出口检验中的质量鉴定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910(所有部分)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

GB/T 6500 毛绒纤维回潮率试验方法 烘箱法

GB/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

GB/T 6977 洗净羊毛乙醇萃取物、灰分、植物性杂质、总碱不溶物含量试验方法

GB/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

GB 9994 纺织材料公定回潮率

GB/T 10685 羊毛纤维直径试验方法 投影显微镜法

GB/T 14593 山羊绒、绵羊毛及其混合纤维定量分析方法 扫描电镜法

GB/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

GB/T 21030 羊毛及其他动物纤维平均直径与分布试验方法 纤维直径光学分析法

GB/T 27629 毛绒束纤维断裂强度试验方法

IWTO-12 赛罗(Sirolan)激光扫描纤维直径分析仪测定平均纤维直径及纤维直径分布的方法 (Measurement of the mean and distribution of fibre diameter using the Sirolan-laserscan fibre diameter analyser)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山羊绒 cashmere

山羊原绒、洗净山羊绒、分梳山羊绒统称为山羊绒。其中直径在 $25\mu\text{m}$ 及以下的属绒纤维。

3.2

山羊原绒 raw cashmere

从具有双层毛被的山羊身上取得的、以下层绒毛为主附带有少量自然杂质的、未经加工的毛绒纤维。

3.3

洗净山羊绒 scoured cashmere

山羊原绒经过洗涤达到一定品质要求的山羊绒。